

運用法人鏈結產學合作計畫

產學媒合服務團



中華民國107年6月21日

大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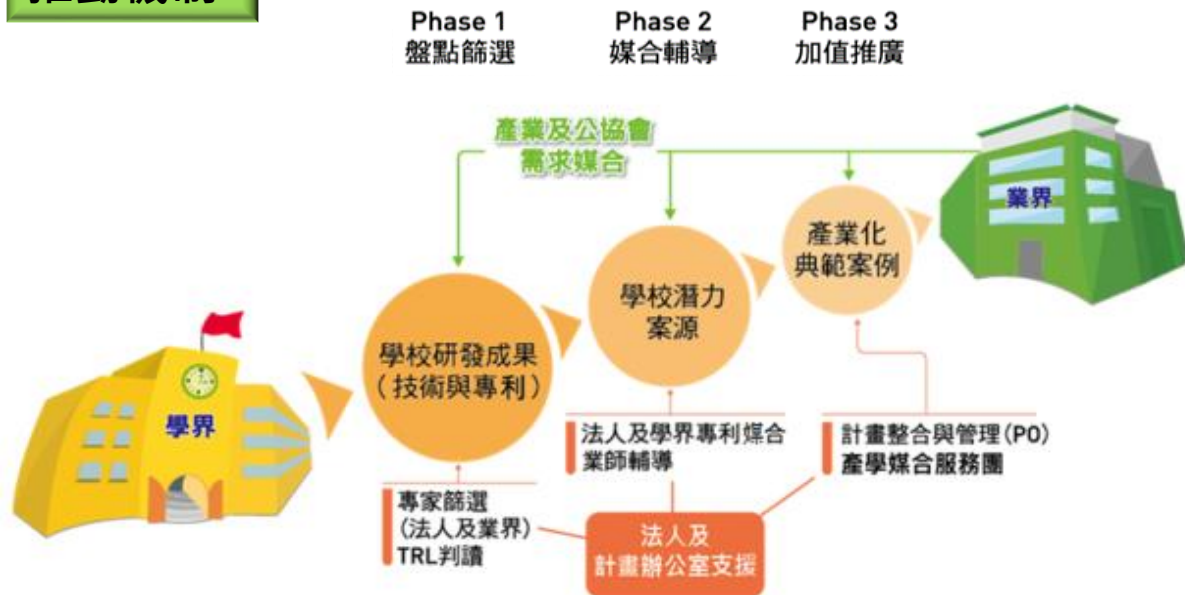
- 壹、計畫目標與推動機制
- 貳、法人加值輔導
- 參、申請方式
- 肆、產學媒合服務團
- 伍、鏈結產學媒合平台
- 陸、常問集

壹、計畫目標與推動機制

計畫目標：為積極促成學界研發成果產業化，運用法人能量與經驗輔導增值，建立創新產學研合作模式，提升科技能量與產業競爭力

推動領域：電子資通訊、智慧機械、生技醫藥、生技醫材、綠能科技、**商管與數位金融**等

推動機制



工業技術研究院
Industri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NAR Labs 國家實驗研究院
National Applied Research Laboratories

商業發展研究院
Commerce Development
Research Institute

NHRI (國衛院)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INSTITUTE FOR INFORMATION INDUSTRY

財團法人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中國生產力中心
CPC China Productivity Center

ARTC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Automotive Research & Testing C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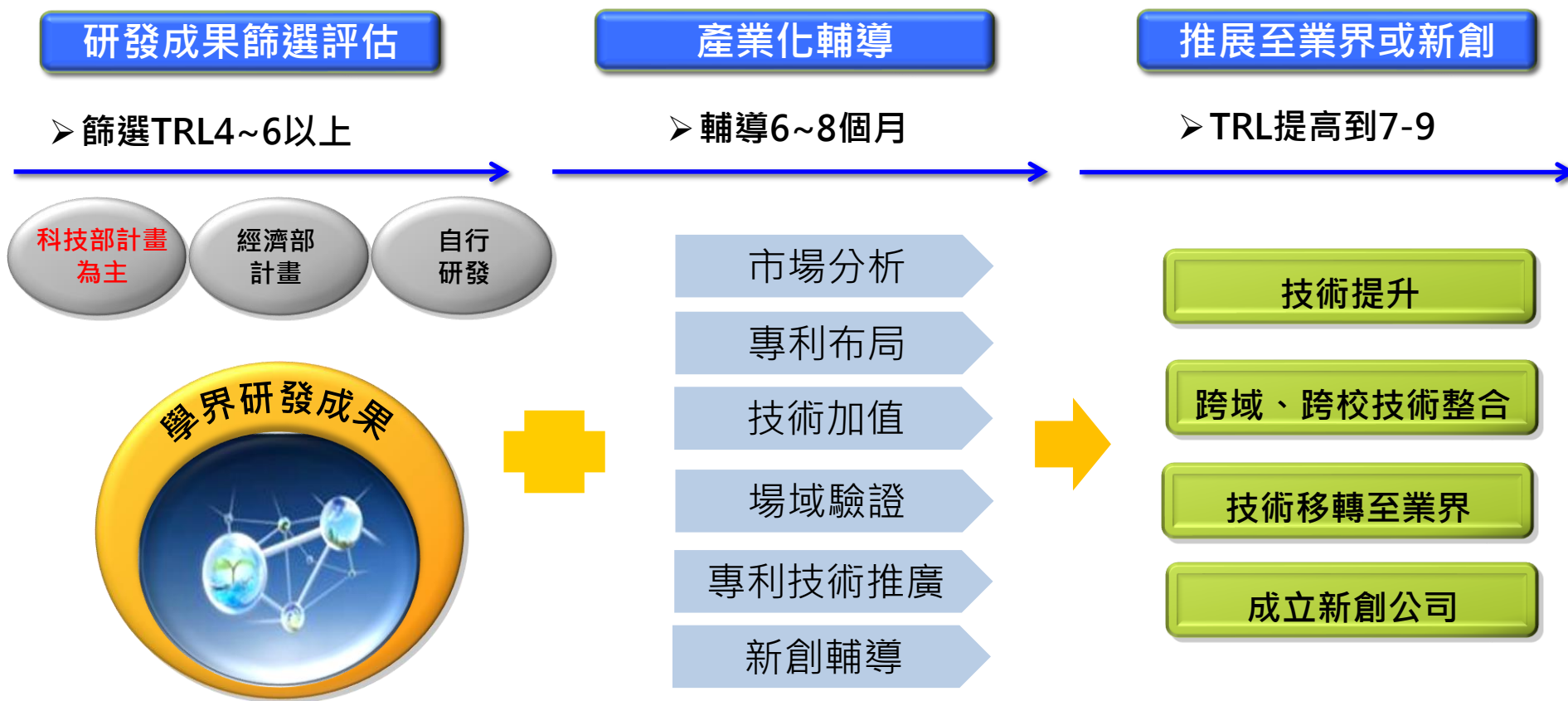
塑膠中心
PLASTICS INDUSTRY DEVELOPMENT CENTER

PMC
財團法人精密機械
研究發展中心
Precision Machinery
Research Development Center

TTRI 台灣工具機研究所

貳、法人加值輔導(1/2)

法人以技術能量與業界經驗，提供階段性技術加值、場域驗證與新創等輔導，**推動學界研發成果產業化與形成新創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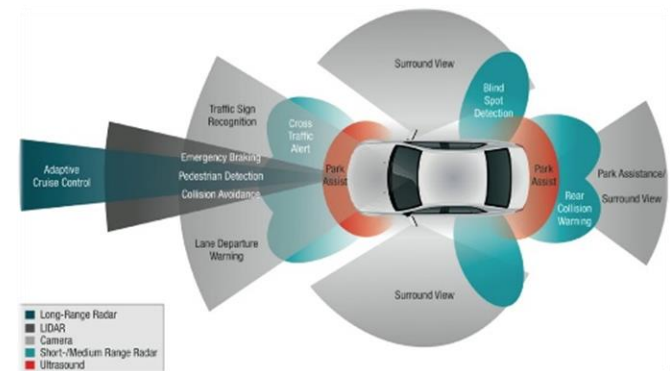


貳、法人加值輔導(2/2)

汽車安全與先進駕駛輔助系統新創案

雲林科技大學蘇慶龍副教授
(105/106年運用法人鏈結產學合作計畫)

- ◆ **技術應用**：以車用安全影像技術開發「車側盲区偵測系統」(BSDS, Blind spot detection system)產品，已通過車廠測試
- ◆ **法人加值**：**105年著重技術加值**，協助導入嵌入式系統設計技術，包含快速開機、電路板設計及平台之軟硬體整合功能，與雲科大共同提供 ADAS 產品之完整解決方案。**106年著重新創輔導**，促成學校收入1,400萬，並成立新創公司，已獲5家上市櫃公司投資3億元
- ◆ **未來應用**：下階段將朝向無人車的市場布局



參、申請方式

類型一

老師自行
推薦

提出需求

通報學校
窗口

聯繫鏈結產學合作計畫
辦公室/產學媒合服務團

產業聯絡中心(國際產學聯盟學校)/產學合作中心

類型二

學校推薦

產業聯絡中心/
產學合作中心

聯繫產學
媒合服務團

類型三

產學媒合服務團
盤點篩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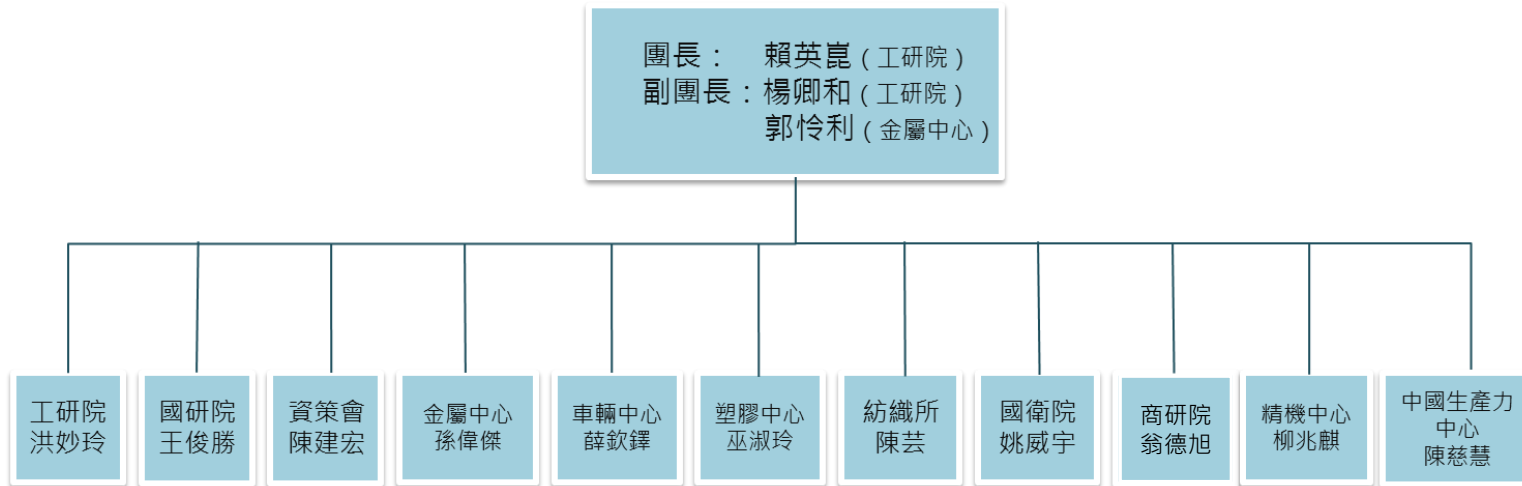
篩選TRL4~6
以上研發成果

主動拜訪學校

詢求老師
意願

肆、產學媒合服務團

- **成立目的**：主動拜訪學校與業界，透過資源分享等服務機制，以增加彼此之信任，並提供產學雙方諮詢與媒合服務的交流平台
- **團隊成員**：參與本計畫的法人



- **服務類型**：市場/技術/智財探勘、研究開發/合作、產學媒合、學界技術多元化運用、新創事業(詳附件)
- **本計畫與國際產學聯盟計畫進行交流合作**
 - 依領域及地域別建立專責窗口，強化服務聯盟的深度
 - 請各聯盟推薦具產業化潛力研發團隊/老師
 - 媒合服務團協助引介業界需求給聯盟

伍、鏈結產學媒合平台

學界技術產業化

業界需求媒合

- 業界技術需求解密
- 提供產學溝通管道
- 專人服務諮詢或面對面訪談



線上課程學習

- 線上TRL判讀與專利相關課程資源
- 計畫成果與技術情境影片



產業趨勢掌握

- 提供產學合作、前瞻產業評析與趨勢掌握
- 串接IEK產業情報網之專業評析報告



IEK 產業情報網

學界技術推廣

- 超過7,500筆專家TRL判讀學界研發成果
- 5,000筆美國專利檢索與主題式組合推薦
- 蒐集整理國內產學人才並收錄於資料庫供查詢與推介

陸、常問集

◆ 專利

- ✓ 專利談判弱勢，技轉鑑價不易
- ✓ 專利侵權疑慮



本計畫提供專利相關課程:

1. 線上課程

<https://iace.org.tw/f2/videosArea/init>

提供**專利增值、專利分析、商業談判、侵權**等課程

2. 實體課程

通過本計畫輔導案源可申請**1對1 coaching**，提供**專利申請增值輔導與專利計畫書產出**等服務

◆ 法規制度

- ✓ 學校老師產學合作成功後出去兼職與創業持股規範



公立學校行政職教師**得兼任新創公司**(設立8年內)之董事；研究人員持股不受**40%**限制

關於法規最新修正內容，敬請參考IACE平台「**2018科技部產學合作x研發成果x科技基本法說明會資料**」

◆ 廠商媒合

- ✓ 學校無廠商連絡管道



可先透過本計畫**媒合服務團**進行諮詢服務，藉法人研發能量評估是否需加強技術增值或介紹廠商媒合；如具產業化潛力則可提報隔年案源輔導對象

◆ 計畫申請

- ✓ 是否一定要曾受科技部補助計畫補助才能提出申請此計畫



本計畫申請對象仍以曾受科技部補助之計畫為主但不設限，只要是符合當年度輔導領域皆可提出申請

謝 謝

科技部產學媒合服務團全體成員



鏈結產學合作計畫辦公室

服務專線：(02)2737-7373

產學媒合服務團免付費諮詢服務電話：0800-035-869



網站：<https://iace.org.tw/>

附件一、諮詢服務類型

新創事業	服務內容
技術入股作價	確認需求，提供專業申請諮詢服務
技術股緩課稅	
公立教授兼職	
資金需求	引介創投資源(如天使基金等)
研究開發/合作	服務內容
研究計畫資源引進	向科技部以外其他計畫提出研發合作
試製品需求確立及轉介	轉介試製品服務機構(廠商、院內或其它機構)進行合作洽談
學界技術多元化運用	服務內容
市場/智財/技術商品化 人才培育	釐清需求，連結培訓 相關資訊
學校產學中心智庫	轉介校外資源升級強 化產學中心資源/人才

市場/技術/智財探勘	服務內容
目標市場確認分析	完成初步建議摘要， 或引薦相關資源輔導
技術探勘	
核心技術多領域應用	
智財諮詢建議	

產學媒合	服務內容
挖掘學界潛在需求廠商	完成校方與企業商 談、政府計畫引入、 技服業者引介或教 授技術資料評估等
廠商需求引介/商談	
技術服務業引介	
科技部產學計畫申請	大學向科技部提出 申請
I-ACE平台推廣	協助校方/教授上傳 平台推廣